

证券代码：603307

证券简称：扬州金泉

公告编号：2024-069

扬州金泉旅游用品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、修订《公司章程》部分条款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扬州金泉旅游用品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扬州金泉”或“公司”）于2024年12月30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、修订<公司章程>部分条款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》，现将有关事宜公告如下：

一、注册资本变更情况

公司已办理完毕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（以下简称“激励计划”）授予股票的登记事项，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于2024年12月13日出具的《证券变更登记证明》，公司总股本增加87.70万股。因此，本次激励计划授予股票办理完毕后，公司注册资本由人民币6,700.00万元增加至人民币6,787.70万元，总股本由6,700.00万股增加至6,787.70万股。

上述授予结果的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24年12月1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结果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66）。

二、《公司章程》修订情况

鉴于上述变更，公司对《公司章程》中对应条款进行修订，修订条款如下：

修订前条款	修订后条款
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67,000,000	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67,877,000

元人民币。	元人民币。
第十九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 67,000,000 股，公司的股本结构均为普通股。	第十九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 67,877,000 股，公司的股本结构均为普通股。

除上述条款修订外，《公司章程》其他条款不变。

三、履行的审批程序

公司于 2024 年 11 月 7 日召开的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》，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就本次激励计划办理修改《公司章程》、办理公司注册资本变更的工商变更登记等事项。因此，本次变更公司注册资本暨修订《公司章程》部分条款的事项经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30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后，将直接向辖区市场工商管理部门办理相关变更登记手续。

特此公告。

扬州金泉旅游用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4 年 12 月 31 日